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1-058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7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2021年7月5日，9位董事均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增加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五舟科技，证券代码：831619）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000万元，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和销售商品。

加上本次增加的10,000万元后，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总计为27,430万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1-059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7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1年7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2021年7月5日，3位监事均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增加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五舟科技，证券代码：831619）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000万元，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和销售商品。

加上本次增加的10,000万元后，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总计为27,430万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1-060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7,430万元。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除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外，公司2021年度拟新增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000万元，即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总计不超过27,4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概述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本次拟增加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五舟科技，证券代码：831619）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0,000万元，主要为向关联人采购和销售商品。

加上本次增加的10,000万元后，2021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总计为27,430万元。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事项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增加2021年度与关联人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金额	本次增加后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0	5,000	5,000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0	5,000	5,000

3、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7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本事项属于董事会的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截至披露日，公司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589.37万元，未超出年初预计发生的全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高辉

注册资本：3,10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C2栋401室

经营范围：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

财务状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5,793.03万元，净资产5,242.43万元；2020年度营业收入30,759.96万元，净利润199.52万元。（数据已经审计）

2、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已与五舟科技签署《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五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书》，公司拟出资6,799.577万元认购五舟科技定向发行股份787.90万股，交易完成后，公司拟持有五舟科技股份比例为20.2446%，成为其第一大股东，五舟科技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目前，公司已完成五舟科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条第（一）项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人依法存续经营，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基于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将依照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协商确定。公司将根据以上定价政策要求具体交易对象提供单项关联交易定价测算方式和公允价格说明，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后予以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的保障程度，确保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将《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提交给独立董事审议，并得到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有关资料，并了解其相关情况，对公司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

2、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按照“独立主体、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的，其价格为市场价格，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的要求。

六、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

1、本次交易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3、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5、中信建投证券关于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1-48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年7月3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跃轩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选举王跃轩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简历见附件）。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关于决定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本项议案董事王跃轩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长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考核薪酬二部分组成，其中：

1.董事长基本薪酬为48.00万元/年，每月按4.00万元的标准发放；

2.绩效薪酬：董事长的年度绩效考核、绩效薪酬兑现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中总经理的绩效考核规定，以及国资管理部门对国有企业单位负责人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董事长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主任委员：王跃轩；委员：李凌志、张晨、于思京、刘桥。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主任委员：史际春；委员：陈勇、刘桥。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主任委员：胡北忠；委员：魏新辉、史际春。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主任委员：刘桥；委员：魏新辉、张晨、史际春、胡北忠。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凌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

说明：2007年2月～2018年11月期间李凌志先生曾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因航天电器经营发展需要，第七届董事会审议决定聘任李凌志为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李凌志先生无买卖航天电器股票的行为。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决定聘任王令红、邹作涛、黄浩、刘兴中、曾腾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孙潇潇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马庆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张旺	董事会秘书	0851-88697168	zw@gzhtdq.com.cn
马庆	证券事务代表	0851-88697026	mq@gzhtdq.com.cn

十、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本项议案董事李凌志先生回避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考核薪酬二部分组成，其中：

1.基本薪酬：总经理基本薪酬为48.00万元/年，每月按4.00万元的标准发放；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基本薪酬为总经理基本薪酬的60%～90%，由总经理根据工作责任确定具体月薪发放标准；

2.绩效考核薪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年度绩效考核、绩效薪酬兑现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国资管理部门对国有企业单位负责人薪酬管理的相关规定。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聘任孙建强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王跃轩先生简历

王跃轩先生，男，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21年7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1983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朝晖电器厂模具车间副主任、生产计划科科长、工会主席、生产副厂长，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兼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生产副厂长，遵义精星航天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智能制造产业集群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跃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王跃轩先生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36,562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王跃轩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凌志先生简历

李凌志先生，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程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2021年7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199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3412厂研究所产品设计室主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副总工程师、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9年10月～2021年5月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凌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凌志先生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48,749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李凌志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孙潇潇女士简历

孙潇潇女士，女，198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北京广播学院会计专业毕业、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2020年9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03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061基地3651厂财务处会计、副处长、处长，061基地财务部财务处处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运营部副部长、贵州群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产业发展部（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副部长、贵州群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运营部副部长，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运营部副部长等职。

孙潇潇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孙潇潇女士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孙潇潇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王令红先生简历

王令红先生，男，1977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华中科技大学焊接工艺与设备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2018年7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0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装配车间工艺员、三车间副主任、主任，科研生产部部长、生产副总经理助理兼科研生产部部长（副总师级）、生产副总经理助理，上海研发部副部长，营销副总经理助理兼苏州华旃航天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航天电器市场商务三部部长，上海研发中心副主任、航天电器总经理助理兼上海航天科工电器研究院副院长，航天电器总经理助理兼上海航天科工电器研究院副院长，航天电器总经理助理兼泰州市航宇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王令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王令红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王令红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邹作涛先生简历

邹作涛先生，男，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武汉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制造专业本科毕业，北京邮电大学机械工程领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19年1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1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技术员、技术中心五所副所长（主持工作）、五所所长、连接器副总工程师，航天电器副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副总工程师兼研发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航天电器副总工程师兼上海航天科工电器研究院常务副院长等职。

邹作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邹作涛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邹作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黄浩先生简历

黄浩先生，男，198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湖南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19年1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7年6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三所技术员、副所长（主持工作）、所长、总质量师、总质量师兼质量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总质量师兼技术质量部部长等职。

黄浩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浩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黄浩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刘兴中先生简历

刘兴中先生，男，197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061基地飞行器设计专业研究生毕业，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2020年12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4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林泉电机厂控制工程部设计师，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控制工程部设计师、副部长、部长，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研究所常务副所长(主持工作)、所长、副总工程师，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20年12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贵州航天林泉电机有限公司董事长。

刘兴中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兴中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兴中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曾腾飞先生简历

曾腾飞先生，男，198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湘潭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本科毕业、工学学士，曼彻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助理工程师。2020年12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0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商务一部营销员、市场商务二部营销员、市场商务三部部长助理、市场商务三部部长、营销中心商务三部部长、营销副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商务三部部长、营销副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市场二部部长、营销副总经理助理、营销中心市场二部部长兼汽车电子事业部部长等职。

曾腾飞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曾腾飞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曾腾飞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旺先生简历

张旺先生，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经济师。2010年11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1989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副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兼证券事务代表、苏州华旃航天电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08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5年5月至2020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9年3月任广东华旃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广东华旃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旺先生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49,660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张旺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马庆先生简历

马庆先生，男，1971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2008年6月至今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1991年1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贵州省遵义董酒厂，2004年6月就职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企业管理部证券业务主管、证券事务代表、泰州市航宇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办公室主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江苏奥雷光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

马庆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孙建强先生简历

孙建强先生，男，196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现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办公室主任。

1981年1月参加工作，历任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财务科科长，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综合办公室主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部副部长、部长等职。

孙建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1-49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1年7月3日上午11:0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景元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选举蔡景元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职务（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7月6日

附件：

蔡景元先生简历

蔡景元先生，男，1970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华中理工大学应用数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浙江大学MBA，研究员级高级经济师。现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2021年7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1992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061基地人事劳资处干事、人事劳动教育处人事科副科长、人力资源部人事处副处长，3401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061基地综合管理部副部长、综合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061基地资产运营部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资产运营部部长、产业发展部部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十研究院科技委常委，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航天科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9月至2019年8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4月至今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2021年7月任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蔡景元先生任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科技委常委，与航天电器存在关联关系。蔡景元先生与公司董事魏新辉，张晨、于思京、陈勇先生，监事冯正刚先生同在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工作，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景元先生未持有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蔡景元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1-026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05元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7/12	2021/7/13	2021/7/13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19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00,68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0,034,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7/12	2021/7/13	2021/7/13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 JIN LI、成都聚智科创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Jumbo Kindness Limited（巨慈有限公司）、Long Star GrowthGroup Limited（长星成长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5元。

（3）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非居民企业股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QFII取得公司派发的股息、红利，由公司代扣代缴10%的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8-85197385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付息兑付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保证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债券简称：20苏汇鸿SCP003，债券代码：012003527）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20苏汇鸿SCP003

4、债券代码：012003527

5、发行总额：人民币3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3.7%

7、兑付日：2021年7月1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施文泽

联系方式：025-86770630

2、主承销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善超

联系方式：010-66635929

3、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电话：021-23198708；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简称：柘中股份 证券代码：002346 公告编号：2021-42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9日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中预计：2021年1 ～ 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盈利6,000万元－ 8,0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修正前	修正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0万元－ 8,000万元	盈利：20,000万元－ 23,000万元	盈利：241.2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359元/股－ 0.1812元/股	盈利：0.4529元/股－ 0.5209元/股	盈利：0.0055元/股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次业绩修正主要系公司参与投资设立的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投资的上海皓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力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6月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按照上述公司2021年6月30日收盘市值测算，预计对公司本报告期损益影响金额较前期业绩预告出现大幅度增加。

本次业绩修正主要系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影响。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预计为14,000万元－18,000万元人民币。

四、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投资的部分金融资产涉及公允价值方式计量，公司本次修正后的业绩预告数据仅根据该金融资产目前获悉的公允价格初步估计，最终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五、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21-040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的原因：鉴于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刘郭江、唐绍永等10人已离职，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上述原激励对象持有的183,4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限制性股票数量	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注销日期
183,400股	183,400股	2021年7月8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2018年12月20日，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舍得酒业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授权，2021年4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刘郭江、唐绍永等10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3,4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舍得酒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舍得酒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截止申报时间届满，无债权人申报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出现主动提出辞职、因公司裁员而离职、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情况，由公司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的规定进行处理。

刘郭江、唐绍永等10人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故公司对其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刘郭江、唐绍永等10人，合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83,4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4,478,67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230422），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10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83,4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7月8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62,070	-183,400	4,478,67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1,517,030	0	331,517,030
股份合计	336,179,100	-183,400	335,995,7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激励计划》及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规定及安排，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康达（成都）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事项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已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的原因、本次回购的数量和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事宜所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尚待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办理回购股份注销及减资相关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渤海化学 编号：临2021-050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职工监事辞职及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杨志新先生、李建义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杨志新先生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李建义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职工监事职务。杨志新先生、李建义先生在担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敬业，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监事会对杨志新先生、李建义先生任职期间的勤勉尽责和卓有成效的工作予以充分的肯定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1年7月5日接到公司职代会关于职工监事表决结果的报告，公司已依法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了职工监事，将由李金宏先生、董晓旭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两名职工代表出任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经职工代表民主选举的职工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1年7月6日

个人简历：

李金宏，男，1966年12月出生，汉族，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198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秘书、进出口部副部长、重点工程部副部长、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兼）、磁卡事业部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天津渤海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磁卡事业部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董晓旭，女，1990年9月出生，满族，本科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2013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天津渤海石化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员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1-023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10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年6月17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11日与2021年6月19日分别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相关信息如下：

名 称：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08285358M

注册资本：16,000万元整（人民币）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周建明

成立日期：1992年06月27日

营业期限：1992年06月27日至长期

住 所：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科技园中创路333号

经营范围：生产汽车扬声器、汽车音响系统、新型电子元器件（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新型机电元件），数字放声设备、数字音、视频编解码设备、高档音响、音箱及相关产品；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涉及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6日